

中共江苏大学纪委文件

江大纪通报〔2021〕4号

关于对违反疫情防控纪律要求典型案例的通报

当前，疫情防控是首要任务、第一责任，全校上下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委和校党委关于疫情防控的相关部署要求，严防死守、群防群控、联防联控，筑牢维护师生生命和健康安全的坚强防线。为此，校纪委专门制定了疫情防控督查方案并开展督查工作，现将近期督查的两起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8月6日某学院2名学生翻越围墙，私自离镇前往上海浦东新区（中风险地区）游玩后，于8月7日下午返校。学院疫情防控管理信息滞后、责任落实不到位。8月10日学校对相关宿舍楼栋、区域进行消杀并采取封闭管理措施。该学院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分管院领导和2名辅导员受到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

8月12日，某单位一名党员职工不服从校门疫情防控机关志愿者查验“健康码”、“行程卡”要求，言语粗

暴并对志愿者伴有肢体动作,该职工的行为对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造成不良影响。该职工受到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

二、工作要求

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从上述两起典型案例中汲取教训。提高政治站位,“看清楚”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克服麻痹松懈思想;“想明白”工作职责,知责于心,担责于身,把疫情防控这一当前的头等大事“干到位”。

全校各单位要坚决克服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紧盯短板漏洞,从严从细从实从紧落实学校防疫工作方案。全体师生员工要自觉遵规守纪,树牢大局意识,服从校园管理,共克时艰。

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将紧密围绕有关疫情防控部署和要求,紧盯疫情防控责任落实,严明工作纪律和工作作风,对疫情防控中违规违纪违法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为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坚强的纪律和作风保障。

中共江苏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8月17日

中共江苏大学纪委办公室

2021年8月17日印发